**实验室用电安全管理规定**

1. 严格遵守电气设备使用规范，不准超负荷用电，实验室安全员负责检查实验室用电总荷载是否超额。
2. 未经实验室安全管理员同意不得随意接连、添加插线板，插线板总功率不得超过墙线总负荷。
3. 不得将插线板暴露在室外或放在地上、容易淋雨的地方，如有请务必移除或改造。
4. 未经安全管理员同意，禁止使用大功率的生活电器；所有大功率电器使用时必须有人员在场。
5. 电器或线路出现过热、冒烟或起火等情况应立即停止运行，切断电源后再进行相关检查，严禁带电维修。
6. 所有电气设备不得私自拆动、改造、修理，如有损坏、老化，请随时报修、更换。
7. 实验或工作中出现停电，应关闭一切使用电器，恢复供电后应立即派人到场检查电器损坏情况，检查无误后再按规定重新通电工作。
8. 使用高压电源时，操作人员要按规定穿戴绝缘手套、绝缘靴，站在橡胶绝缘垫上用专用工具方可进行操作。
9. 电气控制箱或配电室不准放置杂物，定期检查漏电保护开关，以确保有效、可靠。
10. 发现人员触电应立即切断电源，迅速组织抢救并向安全管理员和上级部门汇报。
11. 试验工作结束后，室内人员下班离开前务必要切断电源总开关。
12. 实验室安全员对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工作负总责，遇到紧急或特殊情况要及时上报到实验室安全办公室和所在学院。